证券代码:300911 证券简称:亿田智能 公告编号:2022-058

浙江亿田智能厨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2022年12月28日(星期三)14: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2022年12月28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12月28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2、召开地点:浙江省绍兴市嵊州市浦口街道浙锻路68号浙江亿田智能厨电股份有限公司四楼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表决结合网络投票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孙伟勇先生

6、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浙江亿田智能厨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一)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8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64,687,72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108,003,200股的59.8943%。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1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64,666,72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108,003,200股的59.8748%;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2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21,0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108,003,200股的0.0194%。

(二)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表决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2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21,0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108,003,200股的0.0194%。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共0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108,003,200股的0.0000%;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2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21,0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108,003,200股的0.0194%。

(三)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四)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三、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对以下议案进行了表决: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 64,687,72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21,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0000%;反对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弃权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 64,687,72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21,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0000%;反对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弃权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四、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金杜(杭州)律师事务所

(二)见证律师姓名:张诚、林文斌

(三)结论性意见: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浙江亿田智能厨电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金杜(杭州)律师事务所关于浙江亿田智能厨电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浙江亿田智能厨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28日

证券代码:300911 证券简称:亿田智能 公告编号:2022-059

浙江亿田智能厨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亿田智能厨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2月1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由于部分激励对象离职,已不符合参与本激励计划的条件,公司决定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59万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107,488,200股变更为107,398,200股。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12月13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浙江亿田智能厨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2)、《浙江亿田智能厨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3)。

2022年12月28日,公司召开了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将导致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特此通知公司债权人,公司债权人均有权自本通知公告之日起45日内,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

公司债权人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

债权人可采用现场、信函、传真方式申报,具体方式如下:

1、申报时间:2022年12月29日至2023年2月11日,每个工作日9:00-17:00;

2、申报地点:浙江省绍兴市嵊州市浦口街道浙锻路68号浙江亿田智能厨电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办;

3、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4、联系电话:0575-83260370

5、传真号码:0575-83260380

6、电子邮箱:stock@entive.com

7、邮政编码:312400

8、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申报的须在2023年2月11日17:00之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

(1)以信函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寄出邮戳日为准,信封上请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2)以传真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公司收到文件日为准,请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债权申报所需材料: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特此公告。

浙江亿田智能厨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2月28日

证券代码:000652 证券简称:泰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2-133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2年12月23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于2022年12月28日在公司15层报告厅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9人。董事长张旺先生主持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一)关于拟收购邯西县南水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51%股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得通过。

为进一步拓展公司大环保产业链,进军污水处理行业,公司拟收购深圳市深港产学研环保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邯西县南水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水源公司")51%股权。

本次拟收购价格暂估为人民币3,282.28万元,支付方式为现金,最终收购价格以经备案后的评估值为准。如实施本次股权收购,公司仍需补缴未缴足的资本金3,969.08万元。

公司拟与深圳市深港产学研环保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港环保")签署《意向合作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补充协议》),《补充协议》签署生效后,公司向深港环保支付收购意向金人民币1,540万元。深港环保向公司质押其所持南水源公司51%股权及其派生权益,以提供担保。若收购不能完成,深港环保有义务全额退还意向金本金及相应利息。如进行收购,意向金的处理遵守收购协议的约定。此外,双方后续仍需就《股权收购协议》及相关收购事项进一步商讨,待相关事项商定后,将履行公司相应决策程序。

董事会认为本次收购南水源公司51%股权,有利于做大做强公司生态环保主业,进一步夯实生态环保作为公司第一主业的地位。同意该议案,并同意管理层以上述暂估价3,282.28万元为参考开展股权收购后续相关事宜,向深港环保支付收购意向金1,540万元。待评估价格完成备案后,商讨确定《股权收购协议》并履行相应决策程序。

三、备查文件

(一)《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12月29日

证券代码:000652 证券简称:泰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2-134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二级子公司昌邑泰达环保提供10,000万元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78.62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总额的147.33%,对负债率超过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44.94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总额的84.21%,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根据经营发展需要,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二级子公司昌邑泰达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昌邑泰达环保")向中铁建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铁建融资租赁")申请融资10,000万元,期限5年,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二、相关担保额度审议情况

经公司于2022年5月16日召开的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2022年度为昌邑泰达环保提供担保的额度为38,000万元。本次担保前公司为昌邑泰达环保提供担保的余额为25,070万元,本次担保后的余额为35,070万元,昌邑泰达环保可用担保额度为2,930万元。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1. 公司名称:昌邑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2. 成立日期:2020年1月2日
3. 住所:山东省潍坊市昌邑市龙池镇海丰路与规划九路交口以西
4. 法定代表人:陈艳国
5. 注册资本:11,421.18万元整
6. 主营业务: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销售电力、灰渣、灰渣制品;热力生产及销售;以自有资金对环保类项目进行投资,建设及运营管理;环保项目的设计及咨询服务,环保技术设备的研发、销售、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 股权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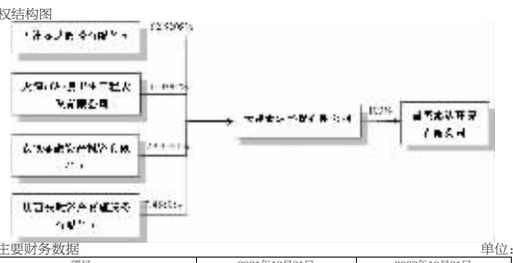

(二)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2年10月31日
资产总额	32,059.39	45,726.20
负债总额	19,046.05	31,262.77
流动负债总额	6,691.64	7,232.82
银行贷款总额	12,749.14	25,070.00
净资产	13,013.33	14,463.43
-	2021年度	2022年1-10月
营业收入	19,545.40	9,863.03
利润总额	1,529.57	1,734.79
净利润	1,147.18	1,450.10

注:2021年度数据经审计,其他数据未经审计。

(三)截至目前,昌邑泰达环保不存在抵押、担保、诉讼和仲裁等或有事项。

(四)昌邑泰达环保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公司与中铁建融资租赁签署了《保证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1. 担保范围:合同项下债权人对承租人享有的全部债权,包括但不限于承租人按照主合同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全部租金、租前息、租赁管理费、保证金、留购价款、解除合同损失金、违约金、损害赔偿金、逾期利息以及其他应付款项;承租人在主合同项下任何其他义务的履行;债权人为维护及实现主债权和担保权利而支付的各项成本和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公证费、公告费、律师费、差旅费及主合同项下租赁物取回时的保管、维修、运输、拍卖、评估等费用)。

2. 担保金额:10,000万元。

3.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4. 担保期限: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承租人全部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满三年时止。

(二)该笔担保使用的担保额度有效期限将在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届满,担保额度的审批需重新履行相关决策程序。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被担保人为公司的二级子公司,因日常经营需要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以保证资金需求,公司为其提供担保,有利于促进其业务发展。根据被担保人的资产质量等,董事会认为担保风险可控。被担保人昌邑泰达环保提供了保证式反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一)本次担保在公司股东大会已审批2022年度担保额度内,担保总额度仍为130.09亿元。

(二)本次担保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78.62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总额的147.33%。

(三)根据公司制度规定,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对合并报表外的公司提供担保,总余额为0。

(四)公司无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担保责任的情况。

七、备查文件目录

(一)《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12月29日

证券代码:000652 证券简称:泰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2-135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扬州广陵新城项目土地出让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由扬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组织,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二级子公司扬州泰达发展建设有限公司受托开发范围内的一宗地块依法定程序挂牌交易并被摘牌,信息如下:

地块编号:GZ435,土地面积:75,121.00平方米,土地用途:城镇住宅-普通商品住房,成交价:99,760.69万元(13,280元/平方米)。

鉴于地块的开发成本等尚未核算,本次土地使用权出让对公司当期财务状况的影响须待前述成本核算及审计工作完成后方可确定。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12月29日

证券代码:688700 证券简称:东威科技 公告编号:2022-076

昆山东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年12月28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昆山东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6
普通股股东人数	36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97,434,995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97,434,99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6.1922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6.1922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刘建波先生主持会议,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昆山东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代行)刘建波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周湘荣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发行GDR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及转为境外募集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7,434,995	100.00	0	0	0	0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发行GDR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2.01议案名称:《发行证券的种类和面值》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7,434,995	100.00	0	0	0	0

2.02议案名称:《发行时间》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7,434,995	100.00	0	0	0	0

2.03议案名称:《发行方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7,434,995	100.00	0	0	0	0

2.04议案名称:《发行规模》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7,434,995	100.00	0	0	0	0

2.05议案名称:《GDR在存续期内的规模》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7,434,995	100.00	0	0	0	0

2.06议案名称:《GDR与基础证券A股股票的转换率》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7,434,995	100.00	0	0	0	0

2.07议案名称:《定价方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7,434,995	100.00	0	0	0	0

2.08议案名称:《发行对象》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7,434,995	100.00	0	0	0	0

2.09议案名称:《GDR与基础证券A股股票的转换限制期》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7,434,995	100.00	0	0	0	0

2.10议案名称:《承销方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7,434,995	100.00	0	0	0	0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7,434,995	100.00	0	0	0	0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发行GDR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7,434,995	100.00	0	0	0	0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发行GDR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7,434,995	100.00	0	0	0	0

6、议案名称:《关于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处理与本次发行GDR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有关事项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7,434,995	100.00	0	0	0	0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发行GDR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7,434,995	100.00	0	0	0	0

8、议案名称:《关于制定公司GDR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及其附件(《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草案)》《董事会议事规则(草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7,299,458	99.8608	135,537	0.1392	0	0

9、议案名称:《关于制定公司GDR上市后适用的《监事会议事规则(草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7,434,996	100.00	0	0	0	0

10、议案名称:《关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7,434,995	100.00	0	0	0	0

(二)

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发行GDR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及转为境外募集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	22,752,937	100.00	0	0	0	0
2.01	发行证券的种类和面值	22,752,937	100.00	0	0	0	0
2.02	发行时间	22,752,937	100.00	0	0	0	0
2.03	发行方式	22,752,937	100.00	0	0	0	0
2.04	发行规模	22,752,937	100.00	0	0	0	0
2.05	GDR在存续期内的规模	22,752,937	100.00	0	0	0	0
2.06	GDR与基础证券A股股票的转换率	22,752,937	100.00	0	0	0	0
2.07	定价方式	22,752,937	100.00	0	0	0	0
2.08	发行对象	22,752,937	100.00	0	0	0	0
2.09	GDR与基础证券A股股票的转换限制期	22,752,937	100.00	0	0	0	0
2.10	承销方式	22,752,937	100.00	0	0	0	0
3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22,752,937	100.00	0	0	0	0
4	《关于公司发行GDR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22,752,937	100.00	0	0	0	0
7	《关于公司发行GDR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22,752,937	100.00	0	0	0	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议案 1、2、4、5、6、7、8、9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余议案均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2、本次股东大会议案 1、2、3、4、7 已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

律师:潘添雨 陈程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昆山东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治理准则》《上市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昆山东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29日

●报备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二)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证券代码:002846 证券简称:英联股份 公告编号:2022-132
债券代码:128079 债券简称:英联转债

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2年12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12月22日以邮件送达的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及相关与会人员。会议由董事长翁伟武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其中:现场参会1名,通讯方式参会6名)。公司全部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书面记名投票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建设新能源汽车动力锂电池复合铜箔、铝箔项目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实力,拓展公司业务空间,公司结合市场发展趋势和公司实际的经营情况,拟在江苏省高邮经济开发区设立子公司作为项目实施主体,投资建设新能源汽车动力锂电池复合铜箔、铝箔项目,项目总投资30.89亿元人民币,设备投资约23亿元,建设100条新能源汽车动力锂电池复合铜箔生产线和10条铝箔生产线,项目分为2期建设,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员签署相关投资合同及办理相关手续。

上述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与关联方共同在江苏高邮市设立子公司暨变更四川子公司设立事宜的议案》

根据公司投资建设新能源汽车动力锂电池复合铜箔、铝箔项目实际规划,公司拟变更此前审议批准于四川设立的子公司的注册资本、注册地点等事宜。公司拟与广东新联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广东新联")共同在江苏高邮市设立子公司,作为上述新能源材料项目的实施主体。本次共同投资方广东新联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合伙人之一翁伟武先生系本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长、合伙人之一柯丽婉女士系本公司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本次对外投资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3票;关联董事翁伟武先生、翁伟嘉先生、翁宝嘉女士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和事前认可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将上述需要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定于2023年1月16日(星期一)14:30召开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846 证券简称:英联股份 公告编号:2022-133
债券代码:128079 债券简称:英联转债

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监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2年12月28日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12月22日以邮件送达方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谢晖儿女士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书面记名投票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建设新能源汽车动力锂电池复合铜箔、铝箔项目的议案》

经核查,我们认为上述对外投资事项符合国家新能源产业发展规划的发展方向,能够发挥公司的成熟的技术管理和经验优势,开拓公司第二业绩增长曲线,

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公司不会对管委会形成依赖,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与关联方共同在江苏高邮市设立子公司暨变更四川子公司设立事宜的议案》

根据实际规划,公司拟变更此前审议批准于四川设立的子公司的注册资本、注册地点等事宜。公司拟与关联方企业广东新联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在江苏高邮市设立子公司,作为上述新能源材料项目的实施主体。

经核查,我们认为上述事项是从公司整体战略规划和经营发展的需要做出的决策,符合公司长远发展目标和实际经营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中小股东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846 证券简称:英联股份 公告编号:2022-134
债券代码:128079 债券简称:英联转债

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2023年1月16日(星期一)下午14:30召开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就本次股东大会的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2023年1月16日(星期一)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1月16日(星期一)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1月16日上午9:15至2023年1月16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但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3年1月10日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23年1月10日(星期二)下午15:00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汕头市濠江区南山湾产业园区南强路6号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五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表决的提案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1.00	《关于对外投资建设新能源汽车动力锂电池复合铜箔、铝箔项目的议案》	√
2.00	《关于与关联方共同在江苏高邮市设立子公司暨变更四川子公司设立事宜的议案》	√

特别提示:

(1)上述提案